柳北区农业农村局

柳北区乡村振兴局

文件

柳北区自然资源局

柳北区财政局

柳北农业发〔2024〕25号

## 柳北区农业农村局 柳北区乡村振兴局

## 柳北区自然资源局 柳北区财政局

关于印发《柳北区关于壮大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

和初加工产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及白露街道办事处：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柳州螺蛳粉产业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自治区有关工作部署，根据柳州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和园林局、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扶持柳州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及初加工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柳农规〔2024〕1号）文件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推动我区螺蛳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大力发展壮大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和初加工产业、带动农户增收、助力乡村振兴，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财政支持政策，**完善一批**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基地基础设施，**打造一批**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示范基地，**扶持一批**螺蛳粉原材料初加工企业，积极发展壮大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和初加工产业，带动农户增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主要措施

**一是补齐基础设施短板，**以打造螺蛳粉原材料种养殖基地为抓手，支持基地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地生产能力，通过基地建设带动推广竹笋、豆角、木耳、螺蛳等原材料种养殖。重点开展竹笋、豆角基地节水灌溉、木耳种植大棚等基础设施建设。

**二是加强示范带动，**积极扩大螺蛳粉原材料种植示范基地规模，带动推广木耳、豆角等原材料种植。鼓励农户、村集体和新型经营主体参与产业发展，建设规模化的种植示范基地。

**三是延伸产业链条，**加大对酸笋、豆角、螺蛳等初加工扶持，提升原料加工水平。

三、奖补资金来源

奖补资金从自治区、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倾斜支持螺蛳粉产业发展资金安排，原则上全部用于发展壮大螺蛳粉原材料产业。

四、奖补对象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大户、家庭农场）。

五、奖补规模、内容、方式及标准

**1.种植基地补助。（1）加工型豆角：**基地相对集中连片50亩以上，保持常规种植有效株数85%以上，管理正常少杂草，无严重病虫害，植株生长正常，验收时成活率达90%以上，按不超过500元/亩进行奖补（按茬补助）。单个主体奖补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2）麻竹笋：**基地相对集中连片20亩以上（其中单个地块不小于5亩），在林地上进行麻竹造林，亩植28-42株，管理正常少杂灌杂草，无严重病虫害，植株生长正常。当年新造林验收时成活率达85%以上，按不超过500元/亩进行奖补。麻竹低产林（10年以上）改造按标准完成的，按不超过500元/亩进行奖补。单个主体奖补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3）螺蛳：**持保水性优良、养殖条件较好的稻（藕）田套养和池塘、水库养殖螺蛳。利用稻（藕）田套养的，基地相对集中连片15亩以上，水稻（藕）面积占比达到90%以上，每亩投放螺种（苗）50公斤以上，按不超过400元/亩进行奖补；利用池塘、水库养殖的，基地相对集中连片50亩以上，池塘、水库养殖每亩投放螺种（苗）100公斤以上的，按不超过500元/亩进行奖补。稻（藕）田套养和池塘、水库养殖要求少杂草杂物、正常养殖管理，投放螺种（苗）时螺蛳成活率达90%以上。单个主体奖补金额不超过40万元。

**（4）木耳：**对种植木耳5万棒以上的，按不超过1.0元/棒进行奖补。要求管理正常，无严重病虫害，在菌棒发满菌丝后可开始验收，成活率达90%以上。单个主体奖补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5）大豆：**基地集中连片20亩以上，按不超过200元/亩进行奖补（按茬补助）。要求管理正常，无严重病虫害，验收时成活率达90%以上。单个主体奖补金额不超过40万。

**（6）花生：**基地集中连片20亩以上，按不超过200元/亩进行奖补（按茬补助）。要求管理正常，无严重病虫害，验收时成活率达90%以上。单个主体奖补金额不超过40万元。

**2.基础设施建设补助。**支持连片20亩以上竹笋种植基地新建节水灌溉等设施；支持相对集中连片20亩以上豆角种植基地新建防虫网、节水灌溉等设施；支持木耳种植基地新建大棚，鼓励建有20亩以上种植基地的主体购买制种制棒生产线等设施设备。项目实施主体经营活动必须合法合规，项目选址须符合土地利用相关政策，项目开工及竣工时间必须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采用先建后补等形式补助建设主体，按照不超过建设设施总造价的50%进行补贴，竹笋、豆角、木耳基础设施建设单个主体补助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1）节水灌溉设施：**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合理确定建设内容，重点解决田间灌溉排水，兴修灌溉与排水工程以及小型水源工程，主要包括完善灌排工程体系，新建或维修灌排渠道（管）；提高水源保障，针对水源保障不足的区域新建或维修小型堰坝、小型拦水坝、机井、小型提水泵站等小型水源工程。

**（2）避灾防虫设施：**优先补助建设规模达20亩以上的豆角种植基地，建设防虫网墙项目，主体须为钢架或更为结实的结构，防虫网密度不少于20目。

**（3）木耳种植基地大棚：**新建（或改扩建）木耳大棚、工厂化生产车间和质检研发、加工车间及配套设施设备主要用于木耳生产、集中制棒、加工、研发及质检（含辅助）设施建设及配套（含辅助）设备的采购和安装等。

**3.初加工补助。**支持酸笋、酸豆角、木耳、螺蛳、腐竹等初加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村级集体经济购买生产设备、加工设备，新建或改造升级厂房、冷藏仓储设施等，强化提升原材料初加工企业的质量安全检测能力，支持购置检测设备。项目实施主体经营活动必须合法合规，项目选址须符合土地利用相关政策，项目购买设备、项目开工及竣工时间必须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采用先建后补等形式补助建设主体，按照不超过建设设施总造价的30%进行补贴，单个主体补助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1）通风贮藏库：**因地制宜建设通风贮藏库，采用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相结合的方式保持适宜贮藏温度。

**（2）机械冷库：**根据贮藏规模、自然气候和地质条件等，采用土建式或组装式建筑结构，配备机械制冷设备，新建保温隔热性能良好、低温环境适宜的冷库；也可对闲置的房屋、厂房等进行保温隔热改造，安装机械制冷设备，改建为冷库。

**（3）气调贮藏库：**建设气密性较高、可调节气体浓度和组分的气调贮藏库，配备碳分子筛制氮机、中空纤维膜制氮机、乙烯脱除器等专用气调设备，对商品附加值较高的产品进行气调贮藏。

**（4）预冷及配套设施设备：**根据产品特性、市场发展和储运加工的实际需要，规模较大的设施，可配套建设强制通风预冷、差压预冷或真空预冷等预冷库或预冷设施，配备必要的称量、清洗、分级、检测、信息采集等设备以及新建贮藏设施专用的供配电设备。

**（5）机械设备：**根据市场发展的实际需要，可配套相应的机械设备，如切豆机、真空打包机、手摇叉车、振动筛、水泵等设备。

**4.良种繁育补助。**支持取得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的主体建设麻竹及新品种竹种繁育基地、螺蛳良种繁育基地，改善育制（繁）种设施设备条件，扶持螺蛳保种、选育、繁育等直接相关的基础设施升级改造，购置制（繁）种仪器设备、养殖生产设备用具、智能监测监控系统等。要求螺蛳良种生产基地规模30亩以上，拥有较强的技术力量，具有较为完善的保种、选育、繁育设施。单个主体补助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六、奖补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七、奖补流程

**1.种植基地补助流程**

（1）经营主体向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项目验收申请，填写申请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土地流转协议或合同，租赁（施工）协议或合同、联农带农材料、收购原料协议或支付凭证等证明材料）；

（2）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成验收组开展验收，验收合格后，公示5天；

（3）完成镇（街）一级验收后，柳北区进行随机抽验；

（4）抽验合格后，区级公示5天；

（5）公示期满无异议报区分管领导审批后拨付款到相应奖补对象。

**2.基础设施建设和初加工补助流程**

（1）经营主体编制《项目建设方案》，实施方案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目的意义、具体工程建设任务、投资估算、实施内容、实施地点条件、建设规模、设施设备名称、设施设备规格规模、项目实施时间安排、实施进度安排、保障措施等。

（2）经营主体向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项目建设申请，并提供《项目建设方案》及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土地流转协议或合同、厂房建设、租赁（施工）协议或合同、设备购买协议、设备购买发票、支付凭证，联农带农材料等证明材料）；

（3）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根据《柳北区关于壮大螺蛳粉原材料养殖和初加工产业工作实施方案》文件内规定规模、内容、方式及标准对《项目建设方案》进行审核后报柳北区，经柳北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审议通过后，予以批复建设；

（4）经营主体根据批复的《项目建设方案》开展建设，在施工中及时做好各项工程签证记录，并按规定做好隐蔽工程和单项工程的工程量及工程质量的分阶段验收。建成后填写申请表，提出验收申请。

（5）由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委托第三方资产评估公司进行资产评估并组织验收组开展验收，资产评估结果及验收公示10天；

（6）完成镇（街）一级验收后，柳北区进行核验；

（7）核验合格后，区级公示10天；

（8）公示期满无异议报区分管领导审批后拨付款到相应奖补对象。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柳州螺蛳粉产业发展重要讲话精神和市领导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对螺蛳粉原材料基地建设的领导，统筹推进原料基地创建各项工作。各镇办、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明确分工，强化协作，健全机制，形成合力。

**（二）加强监督指导**

加强螺蛳粉原材料的质量安全监管，积极引导和支持螺蛳粉原材料生产企业开展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加大基地投入品管控力度，控制农药、化肥使用，推行投入品使用减量化行动，宣传绿色环保理念，推广安全有效的农药和有机生物肥料。加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及时查处使用禁、限用农药行为和农药、兽药残留超标问题。

**（三）加强示范带动**

强化示范引领，大力培育专业大户、家庭农场、村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引导企业与种养基地签订协议。通过示范带动，进一步规范种植养殖技术，带动螺蛳粉原材料基地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联农带农机制**

使用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扶持的项目，要建立联农带农机制，有效发挥帮扶项目资金对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对象的带动作用。项目经营主体要落实联农带农责任，做到应带尽带，采取多种方式带动农户受益。提升经营主体发展水平，支持经营主体带动脱贫户开展螺蛳粉原材料规模化种植和养殖，提供技术支持、生产托管等全方位服务，提升农业服务规模。

**（五）加强宣传培训**

加强螺蛳粉种植养殖原材料生产、“三品一标”认证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的宣传培训，充分运用标语、展板、宣传彩图、新媒体等方式，在生产基地、农村主要路口、村委、连锁超市、综合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宣传。开展“送科技下乡”、“科技入户”等技术培训活动，提升螺蛳粉原料种养水平。

柳北区农业农村局 柳北区乡村振兴局

柳北区自然资源局 柳北区财政局

2024年5月8日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柳北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5月8日印发